

2024 年度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1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概况

一、主要职责

承担全市卫生计生执法工作的指导和监督检查任务，承担跨区及重大重要区域和公共场所、大型医疗机构相关事项的卫生计生执法督察工作；对各区卫生计生执法工作进行督察、检查、考核、培训、指导。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本级决算组成。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内设机构 5 个，包括：综合管理大队、执法一大队、执法二大队、执法三大队、执法四大队。

第二部分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029.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82.6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559.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8.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9.8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29.8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3,029.86	总计	60	3,029.8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 年度收入決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29.86	3,029.8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60	182.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00	170.00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170.00	17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60	12.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59.18	2,559.18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2.00	32.00					
21001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21004	公共卫生			2,237.77	2,237.77					
21004	卫生监督机构			2,227.77	2,227.77					
21004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00	1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41	289.41					
21011	行政单位医疗			136.50	136.50					
21011	事业单位医疗			11.70	11.70					
21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21	141.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08	288.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08	288.08					
22102	住房公积金			190.52	190.52					
22102	提租补贴			22.39	22.39					
22102	购房补贴			75.17	75.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3, 029. 86	2, 831. 14	198. 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 60	182. 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0. 00	17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0. 00	170. 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60	12. 6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60	12. 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 559. 18	2, 360. 46	198. 7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2. 00		32. 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2. 00		32. 00
21004				公共卫生	2, 237. 77	2, 071. 05	166. 72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 227. 77	2, 071. 05	156. 7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10. 00		1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9. 41	289. 4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6. 50	136. 5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 70	11. 7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 21	141.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 08	288. 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 08	288. 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90. 52	190. 52	
2210202				提租补贴	22. 39	22. 39	
2210203				购房补贴	75. 17	75. 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	工资福利支出	2,450.97	3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8.47	31	资本性支出	
30	基本工资	321.02	30	办公费	23.70	31	办公设备购置	
30	津贴补贴	448.20	30	印刷费	14.05	31	专用设备购置	
30	奖金	881.39	30	咨询费		31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	伙食补助费		30	手续费	0.12	31	公务用车购置	
30	绩效工资		30	水费	1.81	31	无形资产购置	
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175.85	30	电费	30.60	31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	职业年金缴费	27.65	30	邮电费	28.02			
3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136.50	30	取暖费				
30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21	30	物业管理费				
3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35	30	差旅费	10.20			
30	住房公积金	219.44	30	因公出国（境）				
30	医疗费		30	维修（护）费	11.52			
3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6.37	30	租赁费				
3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70	30	会议费				
30	离休费		30	培训费	39.45			
30	退休费		30	公务接待费	0.28			
30	退职（役）费		30	专用材料费	24.72			
30	抚恤金		30	被装购置费				
30	生活补助		30	专用燃料费				
30	救济费		30	劳务费	10.30			
30	医疗费补助	8.00	30	委托业务费	29.82			
30	助学金		30	工会经费	25.46			
30	奖励金		30	福利费	23.33			
3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	公务用车运行维	1.79			
30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	其他交通费用	65.95			
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3.70	3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	其他商品和服务	27.35			
人员经费合计		2,462.67	公用经费合计					368.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小计	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7		2.07		1.79	0.28	2.07		1.79		1.79	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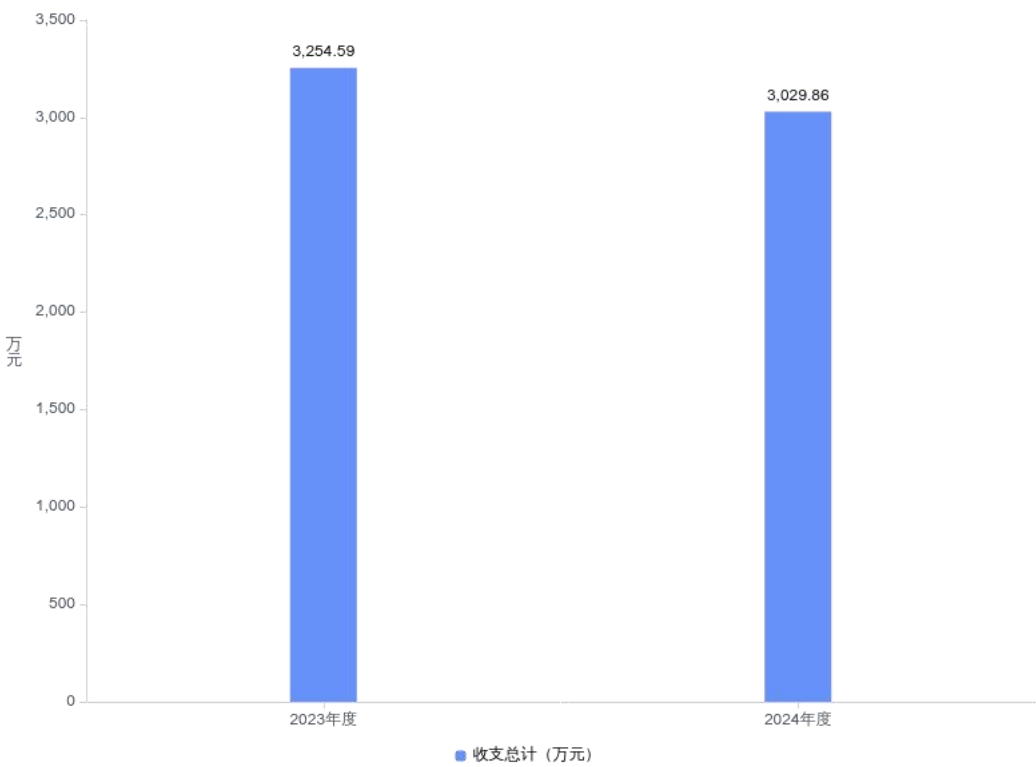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029.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224.73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一是退休 2 名工作人员；二是压缩公用经费。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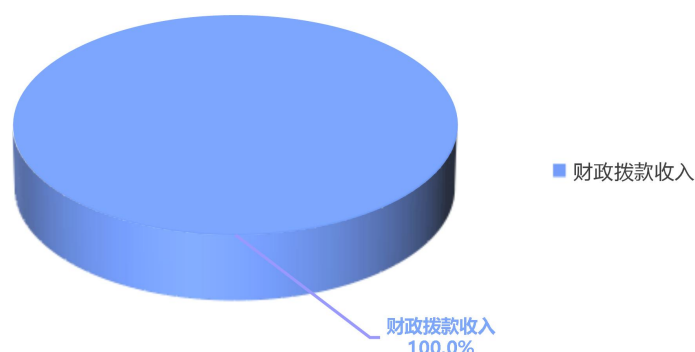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3,029.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24.73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一是退休 2 名

工作人员；二是压缩公用经费。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29.8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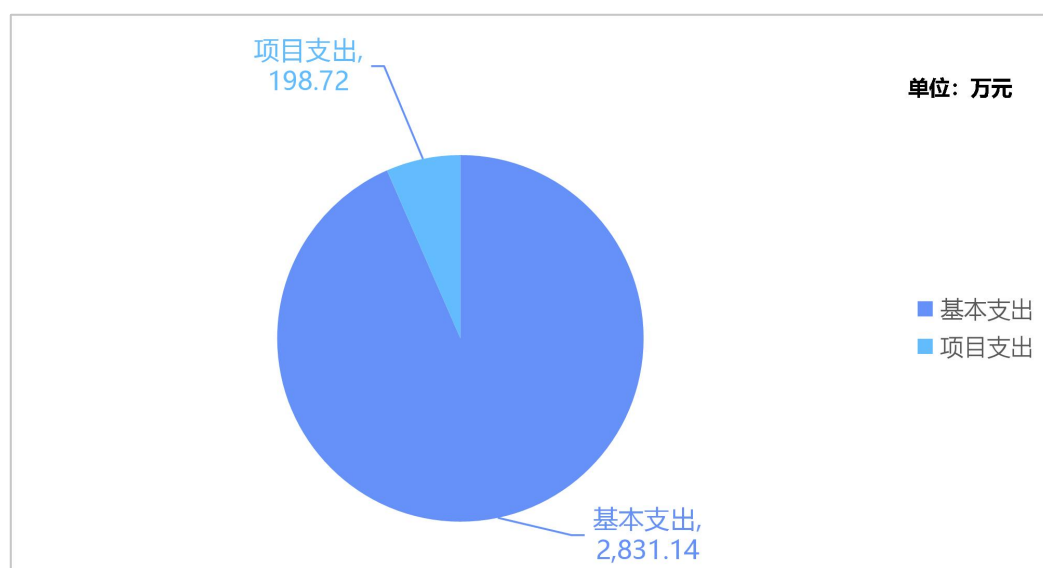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3,029.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224.73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一是退休 2 名工作人员；二是压缩公用经费。其中：基本支出 2,831.14 万元，占本年支出 93.4%；项目支出 198.72 万元，占本年支出 6.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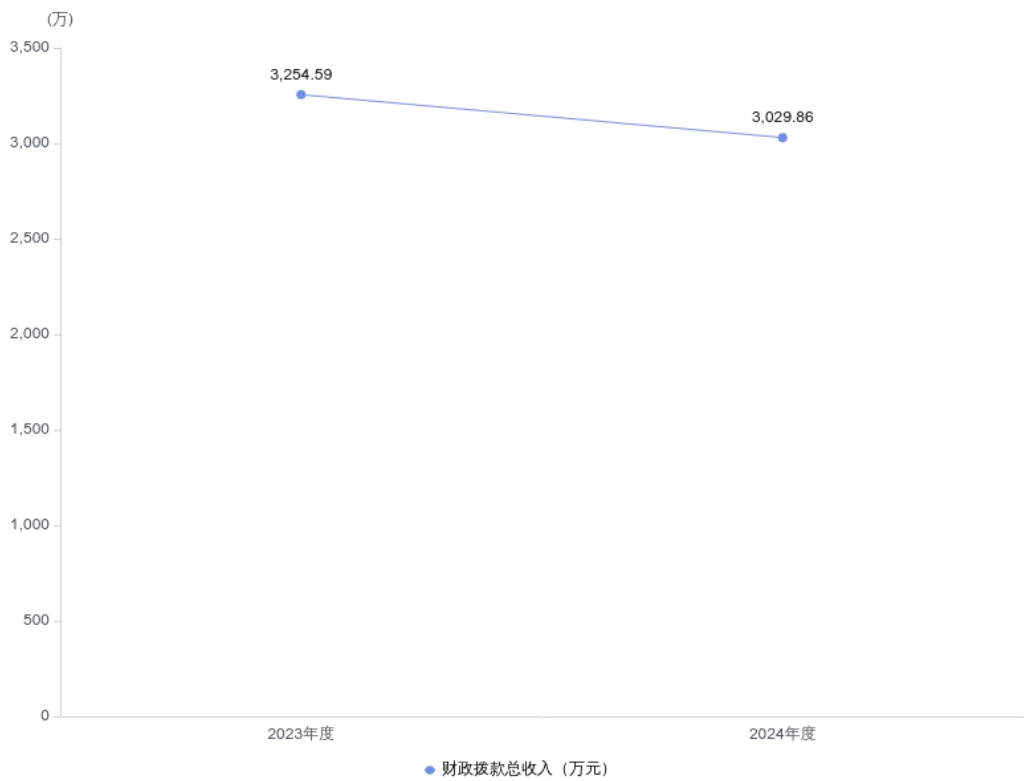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029.86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24.73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一是退休 2 名工作人员;二是压缩公用经费。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29.86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减少 224.7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退休 2 名工作人员;二是压缩公用经费。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29.86 万元,占本

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4.73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一是退休 2 名工作人员；二是压缩公用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29.8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82.6 万元，占 6%。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职工养老保险。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559.18 万元，占 84.5%。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工资福利支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和业务工作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88.08 万元，占 9.5%。主要是用于缴纳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发放单位职工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27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29.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6%。其中：基本支出 2,831.14 万元，项目支出 198.7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项目 32 万元，主要成效是提高行政审批窗口服务；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30 万元，主要成效对医疗机构消毒灭菌效果、公共场所、职业病防治、生活饮用水等专业进行监督；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 136.72 万元，其中财政

资金安排 136.72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卫生监督平台 CA 签名正常运用以及满足卫生监督工作正常运转等工作。

按功能科目分类：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20.9万元，支出决算为1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2名工作人员减少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万元，支出决算为12.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2名工作人员减少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7万元，支出决算为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着过紧日子要求的减少工作经费。

（2）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年初预算为2,294.11万元，支出决算为2,227.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1%。

（3）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36.5万元，支出决算为136.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7.43万元，支出决算为1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3%，主要原因：退休2名工作人员减少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41.21万元，支出决算为141.2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90.52万元，支出决算为190.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22.39万元，支出决算为2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75.17万元，支出决算为75.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831.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462.6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公用经费 368.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2.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6 万元，减少 873%，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坚持过紧

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缩开支，二是本年度未购置新车。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零，支出决算为零。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7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较上年减少 15.8 万元，下降 89.8%。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新车。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零元。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1.79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保险、维修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1.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23.3%，较上年减少 0.2 万元，下降 41.7%。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遵守中央八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28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对口帮扶单位和其他省市兄弟单位，主要是开展专业学习和专业交流的公务接待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 个，13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 年度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8.4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1.93 万元，下降 3.1%。主要

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公用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零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6.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为零，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63.6%。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共有车辆3辆，其中，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3个，资金198.7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稳步推进，较好地完成了预期目标，严格执行财政资金管理有关规定及单位财务管理的各项制度，各项经费的使用按预算批复的支出用途合理合规使用，与履行单位

职能下达的工作任务密切结合，为履行职能完成绩效目标提供了保障。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本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4年年初预算数为3,272.23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3,029.86万元，执行数为3,029.8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完成良好，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预算执行率达到100%，整体绩效自评得分99分。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持抓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不放松，加强综合监督体系建设，狠抓监督执法制度落实，全面落实医疗卫生、传染病防治、公共场所卫生、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等各项卫生监督工作，严厉打击各种违法行为，切实保障了全市群众的公共卫生安全。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经费执行过程中，本单位能严格遵守《预算法》，按照预算批复执行，无超预算的现象。但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应加强对项目工作的提前规划，合理安排预算。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本单位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并与业务大队签订目标责任书。按各业务大队职责，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

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项目经费预算。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共涉及 3 个一级项目。

1. 卫生健康能力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32 万元，执行数为 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了行政审批窗口的服务工作；二是提升了窗口服务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下一步拟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合理选择项目涉及到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效益指标与产出指标相匹配。

2. 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提高了发现医疗机构违法违规行为能力和敏感性；二是有效规范医疗收费行为；三是完成国家、省、市公共卫生监督和产品抽检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下一步拟改进措施：1. 进一步强化预算编报工作，力求预算编制精准；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合理选择项目涉及到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2. 继续强化重点部门的消毒灭菌效果及污水卫生监督，加强医疗废物监督管理，严防医疗废物因管理或处置不当导致疾病传播和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继续强化消毒产品监督检查，进一步巩固消毒产品整治工作成果，维护百姓健康权益。3. 继续深入开展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管检

查，切实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的综合监管，持续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3.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7.97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36.72 万元，执行数为 136.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保障了卫生监督工作人员工作正常运转；二是保障卫生监督平台 CA 签名正常运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下一步拟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合理选择项目涉及到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效益指标与产出指标相匹配；结合资金预算及当年工作任务实际完成情况，对来年目标值进行合理预计，保障经费测算与工作任务目标相匹配。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 加强预算规则。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加强预算编制工作，落实重点工作项目。

2. 加强绩效管理。细化项目目标，科学制定项目绩效指标，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合理。针对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及经验，提高项目预算编制申报表填写质量，加强审核力度，完善项目长期绩效目标与年度绩效目标，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管理目标及考核办法。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一）坚持绩效导向，认真完成既定任务

围绕“四大专业模块”，组织开展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管和“十五个专项行动”。扎实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提升执法办案能力，依法依规查处卫生健康领域各类违法行为。

（二）坚持问题导向，有效开展专项整治

1. 大力整治医疗卫生领域突出问题。

一是组织开展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二是开展基层医疗机构、医疗美容服务行业行为规范、母婴保健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和自愿戒毒医疗服务机构专项检查。三是严厉打击非法行医行为。

2. 落实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和餐饮具集中消毒卫生监督工作。

一是组织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卫生监督工作。二是开展医疗废物管理及污水处置。三是开展医疗机构消毒效果卫生监督抽检。四是开展消毒产品卫生监督专项工作。

3. 做好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监督工作和食品安全相关工作。

一是开展公共场所控烟和除“四害”、住宿场所艾滋病防治及美容美发、公共浴室、商场书店、文化娱乐等重点场所专项督

导，完善常态化创文创卫长效机制，强化“四小行业”监管。二是组织各区对游泳场所开展两轮专项监督检查。三是落实公共场所重大活动及节假日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四是推行校园卫生安全健康行动。五是开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

4. 提高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监管水平。

一是指导各区开展全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全覆盖。二是积极参与武汉市“尘毒噪”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三是统筹推进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试点工作。四是全覆盖检查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 13 家和影像诊断中心 4 家，下达监督意见书 17 份。完成市卫健委行政审批处交办的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审查 27 项。

5. 规范政务服务事项审批工作。

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所有事项均实现网上申报、一次受理，按照“四办”承诺办结。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落实监督职责，提升综合监督执法水平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落实监督职责，提升综合监督执法水平	1. 坚持绩效导向，认真完成既定任务 2. 坚持问题导向，有效开展专项整治	1. 围绕“四大专业模块”，组织开展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管和“十五个专项行动”。扎实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提升执法办案能力，依法依规查处卫生健康领域各类违法行为。 2. （1）大力整治医疗卫生领域突出问题。一是组织开展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督检查。二是开展基层医疗机构、医疗美容服务行业行为规范、母婴保健暨人类辅助生殖技术服务和自愿戒毒医疗服务机构专项检查。三是严厉打击非法

		行医行为。 （2）落实传染病防治、消毒产品和餐饮具集中消毒卫生监督工作。一是组织全市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卫生监督工作。二是开展医疗废物管理及污水处置。三是开展医疗机构消毒效果卫生监督抽检。四是开展消毒产品卫生监督专项工作。 （3）做好公共场所卫生、生活饮用水卫生、学校卫生监督工作和食品安全相关工作。一是开展公共场所控烟和除“四害”、住宿场所艾滋病防治及美容美发、公共浴室、商场书店、文化娱乐等重点场所专项督导，完善常态化创文创卫长效机制，强化“四小行业”监管。二是组织各区对游泳场所开展两轮专项监督检查。三是落实公共场所重大活动及节假日卫生监督执法工作。四是推行校园卫生安全健康行动。五是开展生活饮用水卫生监督。 （4）提高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监管水平。一是指导各区开展全市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和职业健康检查机构专项监督检查工作全覆盖。二是积极参与武汉市“尘毒噪”职业病危害专项治理工作。三是统筹推进职业卫生分类监督执法试点工作。四是全覆盖检查放射卫生技术服务机构13家和影像诊断中心4家，下达监督意见书17份。完成市卫健委行政审批处交办的医疗机构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审查27项。 （5）规范政务服务事项审批工作。优化行政审批流程，所有事项均实现网上申报、一次受理，按照“四办”承诺办结。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卫生监督机构(项)，反映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机构的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其他公共卫生服务(项)，反映其他公共卫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

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

用。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 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二、2024 年度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卫生健康能力建设
项目绩效自评表

三、2024 年度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绩效自评表

四、2024 年度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医疗卫生机构改革
和发展项目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基本支出总额		2,831.14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198.72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 分）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3,272.23	3,029.86	92.59%	19	
年度绩效目标 1：（10 分）		聚焦关键领域、关键环节，不断提升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机构院感防控工作督导检查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疗废物处置和污水消毒处理卫生监督率	100%	100%	10	
合计					20	
年度绩效目标 2：（50 分）		加大公共卫生监督执法力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A)	(B)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大行政处罚力度	100%	100%	10
		数量指标	加强行政处罚案件审查审核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80%	10

合计						30
年度绩效目标 3: (20 分)		以非法行医、非法医疗美容等为重点,严厉打击非法行医、生活美容场所非法开展医疗美容活动行为,加大对全市医疗服务市场的清理整顿和监督执法力度,维护消费者的健康权益。				
年度 绩 效 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无证行医、“两非” 案件查处到位率	≥80%	100%	5
		数量指标	重点问题专项整治任务 完成率	≥80%	100%	5
		数量指标	发现违法行为立案率、案 件查处到位率	≥40 家	50 家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80%	5
合计						2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应加强对项目工作的提前规划,合理安排预算。				
改进措施及结果 应用方案		本单位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并与业务大队签订目标责任书。按各业务大队职责,细化分解绩效目标,使各项绩效指标具体、清晰、可衡量,产出指标能与履职效益指标相匹配;根据业务工作任务、以前年度预算的实际执行情况、财政部门制定的预算编审标准科学编制项目经费预算。				

附件 2

2024 年度卫生健康能力建设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能力建设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 分*执行率）		
			37	32	86.49%	19.0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服务质量		100%	100%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窗口满意度		80%	100%	40	
总分	99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合理选择项目涉及到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效益指标与产出指标相匹配。						

附件 3

2024 年度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公共卫生服务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			项目实施单位	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0	30	1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医疗机构消毒灭菌 效果抽检家数		≥40家	50家	10
		数量 指标	生活饮用水专项抽 检点位数		≥20个	20个	5
		数量 指标	公共场所卫生监督 抽检家数		≥20家	20家	5
		数量 指标	医疗机构进行“四 全”检查家数		≥40家	50家	5
		数量 指标	接触粉尘危害重点 用人单位监督家数		≥20家	21家	5
		质量 指标	医疗机构进行“四 全”检查发现问题 整改率		100%	100%	5
		质量 指标	生活饮用水专项抽 检不合格整改率		≥90%	90%	5
		质量 指标	全市医疗机构诊疗 消毒灭菌效果检测 不合格整改率		≥90%	90%	5

		质量指标	全市公共场所卫生监督抽检质量合格率	≥ 80%	80%	5
		质量指标	全市医疗机构诊疗消毒灭菌效果检测合格率	≥ 80%	80%	5
		时效指标	医疗机构消毒灭菌效果抽检完成时间	10 月底之前完成	10 月	5
		时效指标	生活饮用水专项抽检抽检完成时间	10 月底之前完成	10 月	5
		时效指标	医疗机构进行“四全”检查完成时间	10 月底之前完成	10 月	5
		时效指标	接触粉尘危害重点用人单位监督完成时间	10 月底之前完成	10 月	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8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1. 进一步强化预算编报工作，力求预算编制精准；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合理选择项目涉及到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 2. 继续强化重点部门的消毒灭菌效果及污水卫生监督，加强医疗废物监督管理，严防医疗废物因管理或处置不当导致疾病传播和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继续强化消毒产品监督检查，进一步巩固消毒产品整治工作成果，维护百姓健康权益。 3. 继续深入开展医疗机构“四全”综合监管检查，切实加强对医疗卫生机构的综合监管，持续规范医疗服务行为，维护人民群众的健康权益。					

附件 4

2024 年度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改革和发展					
主管部门		武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实施单位	市卫生计生执法督察总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197.97	136.72	69.06%	18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卫生监督信息系统设备使用率		≥98%	98%	10
		成本指标	公务用车购置成本节约率		低于预算	低于预算	10
		时效指标	预算执行进度		≥98%	98%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80%	80%	4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在预计上级下拨项目资金方面，不够合理。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进一步完善绩效指标，合理选择项目涉及到的最能反映绩效管理要求的关键性指标，效益指标与产出指标相匹配；结合资金预算及当年工作任务实际完成情况，对来年目标值进行合理预计，保障经费测算与工作任务目标相匹配。					